

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
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 “三公” 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 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 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 置费	公务用车运 行费	

二、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 “三公” 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 “三公” 经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与 2024 年预算持平，原因是我校无相关计划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与 2024 年预算持平，原因是我校无相关计划。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

104 号)、《宿州市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527 号)等相关规定。

(二)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与 2024 年预算持平，原因是我校无公务用车，故无预算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，与 2024 年预算持平，原因是我校无公务用车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与 2024 年预算持平，原因是无购置计划。

(三)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与 2024 年预算持平，原因是我校 2024 年无公务接待计划，故无预算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灵璧县机关单位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》(灵财行〔2018〕71 号)等相关规定。